

攀枝花市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攀枝花市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倡议书

全市各族同胞：

习近平总书记强调：“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，大家只有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，手足相亲、守望相助，才能实现民族复兴的伟大梦想，民族团结进步之花才能长盛不衰”。攀枝花是一座因“三线建设”而兴起的工业移民城市，有汉族、彝族、傈僳族、回族、苗族、纳西族、白族、傣族等 44 个民族，是典型的少数民族散杂居地区。在攀枝花这片热土上，印刻着各民族团结奋斗的足迹，没有各民族的团结奋斗就没有攀枝花的今天。当前，全市上下正全力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，创建工作使命光荣、责任重大，离不开全市各族干部群众的积极参与和大力支持。为此，我们倡议：

一、争当民族团结进步的捍卫者。全市各族干部群众要牢固树立休戚与共、荣辱与共、生死与共、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，要像爱护自己的眼睛一样爱护民族团结，像珍视自己的生命一样珍视民族团结；带头坚决维护民族团结、维护祖国统一、维护社会稳定；坚决反对民族分裂，坚决抵制一切危害社会的

行为，筑起维护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的钢铁长城。

二、争当民族团结进步的推动者。全市各族干部群众要牢固树立“人人都有民族团结的思想，人人都做民族团结的好事，人人都说有利于民族团结的话，人人都争当民族团结的模范”的理念，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进机关、进企业、进乡镇（街道）、进社区（村）、进学校、进连队、进宗教活动场所、进医院、进景区、进家庭等活动中，人人参与创建，人人共享创建成果，营造各族群众共居共学、共事共乐、共建共享的良好社会氛围。

三、争当民族团结进步的践行者。全市各族干部群众要牢固树立“汉族离不开少数民族，少数民族离不开汉族，各少数民族之间也互相离不开”思想，不断增强对“伟大祖国、中华民族、中华文化、中国共产党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”的高度认同，不利于民族团结的话不说，不利于民族团结的事不做，用自己的一言一行为民族团结进步事业争光添彩。

四、争当民族团结进步的建设者。全市各族干部群众要牢固树立“主人翁”精神，把维护民族团结、促进社会和谐的责任担当，落实到学习、工作、生活中的点点滴滴，以正能量感染、影响、带动身边各族群众，增进中华民族一家亲意识，共同谱写民族团结、繁荣进步、高质量发展的新篇章。

金沙江畔，攀枝花发展启新程。我们要紧紧围绕省委、省政府对攀枝花发展“两区三地一粮仓一门户”的新定位新要求，同呼吸、共命运、心连心，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，共同

为攀枝花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、攀枝花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贡献力量，为全面建设产业兴、城市美、万家和的幸福美好攀枝花而团结奋斗！

攀枝花市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
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（代章）

2023年9月6日

